

同意上报。

张明林

2024.2.30

奉节县鱼复街道 部门评价情况说明

县财政局：

按照奉节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项目资金绩效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奉节财绩〔2024〕2 号）文件有关要求，我单位在 2023 年度实施的项目中选择了 1 个项目（含乡村振兴项目），采取绩效自评的方式开展了部门评价绩效评价，涉及金额 5 万元，评价情况如下：

一、评价结果

本次评价的内容包括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效益、满意度 5 个方面，对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为“优”，占比 100%。

二、评价发现的亮点

鱼复街道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走群众路线，深入群众调研，广泛听取群众意见，民主决策，高效推动项目选址和落地，为辖区农村社增设垃圾投放点和垃圾清运，人居环境得到明显改善，提高了群众满意度和认可度。

三、存在的问题

该项目垃圾分类知识前期宣传不足，村民垃圾分类意识淡薄，致使投放点存在垃圾乱堆放、未分类等问题。

四、下一步工作

一是做好事前绩效评估和目标申报工作。前期做好信息收集，充分调研，科学评估，确保项目可行且效益显著。

二是加强项目实施跟踪管理。定期监测进度，确保按计划推进；强化质量控制，保证成果达标；持续跟踪，确保项目顺利达成。

三是规范使用财政资金，强化资金使用效益。确保项目资金专款专用，严格资金使用审批程序。

四是高度重视绩效评价工作。营造“重绩效、讲绩效、抓绩效、用绩效”的良好绩效文化，提升整体效能和基层治理能力。

特此说明。

附件：奉节县鱼复街道 2023 年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项目部门绩效评价报告



奉节县鱼复街道
2023 年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项目
部门绩效评价报告

县财政局：

根据《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项目资金绩效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奉节财绩〔2024〕2 号）文件有关要求，奉节县鱼复街道对 2023 年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项目的管理和使用进行了认真的绩效评价。经综合评价，该项目评分为 97 分，等级为优，现将该项目部门评价绩效评价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2023 年农村生活垃圾治理

2.项目背景：为进一步提升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水平，加快推动全县农村人居环境提档升级，提高农村人居环境的舒适度和满意度。

3.项目实施依据

（1）《奉节县2023年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清单（第一批）》（奉节委乡振组办〔2022〕40号）；

（2）《奉节县城市管理局 奉节县乡村振兴局 奉节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项目计划>的通知》（奉节城管发〔2022〕106 号）；

(3)《奉节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第二批衔接资金计划的通知》(奉节财农〔2022〕272 号)

4.资金计划: 资金计划总额 5 万元。

5.项目预算完成情况: 实际执行资金 5 万元。

(二) 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增加投放点和垃圾清运, 规范村民生活垃圾定点、分类投放, 实现垃圾分类变废为宝和减量, 人居环境得到明显改善, 提高群众满意度认可度, 受益户 800 户。

(三)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配备环卫设施。为新竹社区农村 1 社配备 1 处垃圾亭, 为康宁社区农村 1-7 社配备 3 处垃圾亭, 为茶店社区农村 3、4 社配备 2 处垃圾亭。

2.垃圾收运。清运新竹、康宁、茶店 10 个农村社生活垃圾 50 吨, 并配备清扫设施。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1)通过鱼复街道 2023 年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项目的绩效评价, 了解和掌握项目实施的具体情况, 评价其项目资金安排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和资金使用成效, 及时总结项目管理经验,

完善项目管理办法，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和资金的使用效益。

(2) 促使项目实施单位根据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认真加以整改，及时调整和完善项目实施单位的工作计划和绩效目标，加强项目管理，以提高管理水平，同时为项目后续资金投入、分配和管理提供决策依据。

2.绩效评价的对象：鱼复街道 2023 年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项目。

3.绩效评价范围

(1) 项目范围：鱼复街道 2023 年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项目的决策情况、完成情况、专项资金的管理使用情况、项目实施后的产出及绩效情况等。

(2) 时间范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9 月 1 日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绩效评价原则

(1) 科学、独立、公正、廉洁原则。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对项目绩效进行独立、客观、公正的反映并充分关注绩效评价资料的质量。

(2) 绩效相关性原则。绩效评价对具体支出及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评价指标体系及内容

(1) 针对项目情况，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大方面拟定绩效评价指标，初步设定 9 个二级指标、15 个三级指标，其中决策指标 6 个 15 分，过程指标 5 个 25 分，产出指标 2 个 30 分，效益指标 2 个 30 分，合计 100 分。因效益指标和产出指标是绩效评价的关键因素，故在设置考核指标体系时的权重占全部的 60%，决策指标和过程指标是基础，在设置考核指标体系时的权重占全部的 40%。（详见附件 1）

(2) 评价的内容：决策指标中包括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过程指标中包括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产出指标中包括实际完成率、质量达标率（或合格率）、完成及时性；效益指标中包括社会效益、社会公众满意度、服务对象或受益人满意度。

3.绩效评价方法

根据鱼复街道 2023 年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项目的实际情况，我们采取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相结合的方法开展评价工作。

(1) 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进行比较的方法。

(2) 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3) 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4.评价标准

(1) 《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2)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办〔2018〕34号)；

(3) 《中共重庆市委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渝委发〔2019〕12号)；

(4) 中共奉节县委、奉节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奉节县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奉节委发〔2020〕10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项目是我单位进行自评,经过前期资料研读和咨询相关工作人员,完成了绩效评价工作的目的、方法、评价原则、评价标准等,具体工作过程如下,

1.绩效评价前期准备

成立评价小组,明确工作范围和职责,召开评价组成员会议,提出对本次绩效评价的要求,编制绩效评价方案,拟定评价的总体时间安排、方法及步骤。

2.绩效评价实施

收集、汇总、整理项目资料，检查、核实项目资料中的数据后，确定实地检查的重点和疑点问题，整理与分析评价证据、绩效评级、形成评价结论、总结经验。

3.完成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组在全面分析整理被检查项目的相关数据资料的基础上，总结检查情况，对照评价指标和标准，对被检查项目的绩效评价统计表及相关资料进行分析汇总，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进行综合评议与打分，得出评价结论，撰写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结论

决策指标应得分15分，实得分15分，得分率100%；过程指标应得分25分，实得分25分，得分率100%；产出指标应得分30分，实得分30分，得分率100%；效益指标应得分30分，实得分27分，得分率90%。综合得分97分，绩效等级为“优”。该项目设置符合程序和国家政策，资金管理使用较规范，项目实施后辖区农村社的人居环境得到明显改善，收益户近800户，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评价情况详见附件1）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决策分析（满分15分，实际得分15分）

1.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满分2分）：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项目的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该

项目由奉节县财政局下达预算批复。根据评分标准,该项不扣分。

该指标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2 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满分 2 分):经过“二上二下”的预算编制,由奉节县财政局下达预算批复。根据评分标准,该项不扣分。

该指标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2 分。

3.绩效目标合理性(满分 3 分):项目均按要求设置了绩效目标,均开展了项目自评。根据评分标准,该项不扣分。

该指标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3 分。

4.绩效指标明确性(满分 3 分):项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等绩效指标具体清晰;其指标值与计划数相对应。根据评分标准,该项不扣分。

该指标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3 分。

5.预算编制科学性(满分 3 分):由奉节县财政局下达资金预算。根据评分标准,该项不扣分。

该指标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3 分。

6.资金分配合理性(满分 2 分):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实际相适应。根据评分标准,该项不扣分。

该指标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2 分。

(二)过程分析(满分 25 分,实际得分 25 分)

1.资金到位率(满分 5 分):鱼复街道 2023 年农村生活垃圾

治理项目预算资金 5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5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根据评分标准，该项不扣分。

该指标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5 分。

2.预算执行率（满分 5 分）：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5 万元，实际支出资金 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根据评分标准，该项不扣分。

该指标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5 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满分 5 分）：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根据评分标准，该项不扣分。

该指标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5 分。

4.管理制度健全性（满分 5 分）：鱼复街道有相应的管理制度；管理制度合法合规。根据评分标准，该项不扣分。

该指标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5 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满分 5 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项目管理；项目采用比选的方式，委托丰汇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进行招标，过程合法合规，由重庆三鑫环保标志有限公司进行项目施工；项目无调整；严格执行项目管理程序及批复规定。根据评分标准，该项不扣分。

该指标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5 分。

（三）产出分析（满分 30 分，实际得分 30 分）

1.实际完成率（满分 15 分）：

项目计划为新竹社区农村 1 社配备 1 处垃圾亭，为康宁社区农村 1-7 社配备 3 处垃圾亭，为茶店社区农村 3、4 社配备 2 处垃圾亭；清运新竹、康宁、茶店 10 个农村社生活垃圾 50 吨，并配备清扫设施，实际完成率 100%。根据评分标准，该项不扣分。

该指标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15 分。

2.完成及时性（满分 15 分）：项目按时在 2023 年完成。根据评分标准，该项不扣分。

该指标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15 分。

（四）效益分析（满分 30 分，实际得分 27 分）

1.社会效益（15 分）：项目的实施增设垃圾投放点和垃圾清运，规范村民生活垃圾定点、分类投放，人居环境得到明显改善；但因宣传不到位，居民垃圾分类意识淡薄，部分地方仍然存在垃圾乱堆乱放，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扣 3 分。

该指标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12 分。

2.受益群众满意度（满分 15 分）：根据现场调查问卷及电话调查问卷调研统计，有效问卷 57 份，满意度为满意及以上的数量为 55 份，满意度为 96.5%，满意度较高，大部分居民表示该项目的实施惠民利民。根据评分标准，该项不扣分。

该指标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15 分。

五、主要做法和经验

（一）各科室积极联动，有序推进项目落实。

街道高度重视，成立领导小组，专人专责，各科室分工明确，积极协调、及时高效地完成了项目比选、施工、监督指导等工作，有序推进辖区农村生活来及治理项目落地，保障了项目实施效率。

（二）全面加强财务监管，实现专款专用。

该项目资金做到专款专用，严格资金使用审批程序，有效控制项目的财务管理风险，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六、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一）问题：该项目垃圾分类知识前期宣传不足，村民垃圾分类意识淡薄，致使投放点存在垃圾乱堆放、未分类等问题。

（二）建议：加强宣传引导，通过村社广播、村干部入户走访等多种形式开展宣传活动，提升村民垃圾分类意识，共同参与，共建美好的人居环境。

七、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奉节县鱼复街道办事处

2024 年 8 月 29 日

2023 年鱼复街道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结果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内容	评分标准	评价情况	评价 得分
决策	项目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经政府或有关职能部门审批。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得 1 分；经政府或有关职能部门审批得 1 分；反之不得分。	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相关政策，由奉节县财政局年初下达资金计划。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	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得 0.1 分；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得 0.5 分；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得 0.5 分	奉节县财政局年初下达资金计划。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是否开展自评。	有绩效目标得 1 分；开展自评得 1 分。未按规定酌情扣分。	项目均按要求设置了绩效目标，均开展了项目自评。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是否将绩效目标细化、具体； ②项目指标值是否清晰且可衡量； ③项目指标值是否与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绩效目标细化、具体得 0.5 分；目标值清晰可衡量得 0.5 分；目标值与计划或任务数相对应得 1 分。	项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等绩效指标具体、清晰；其指标值与计划数相对应。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若有子项目，子项目列示清楚，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绩效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得 0.5 分；预算内容与绩效内容相匹配得 0.5 分；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得 0.5 分；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得 0.5 分。	年初经过“二上二下”的预算编制，奉节县财政局下达预算批复，该项目无子项目，预算内容与绩效内容相匹配。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和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得 1 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得 1 分。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实际相适应。	2
		资金到位率	5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整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资金到位率 ≥90%，得满分； 90% < 资金到位率 < 60% 得 2 分； 60% < 资金到位率 < 40% 得 1 分； 资金到位率 ≤40%，不得分。	资金到位率=5/5=100%	5
		预算执行率	5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预算执行率 ≥95%，得满分； 95% < 预算执行率 < 60% 得 2 分； 预算执行率 ≤60%，不得分。	预算执行率=5/5*100%=100%	5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不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⑤资金拨付无完整审批和手续扣1分；不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扣1分；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的不得分。	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项目实施单位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管理制度得2分；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2分。	具有相应的管理制度；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5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项目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是否严格执行项目管理程序及批复规定等；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信息设备、信息支撤等落实到位。	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项目管理规定得1分，未遵守不得分；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的得1分；严格执行项目管理程序及批复规定得1分；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撤等落实到位得1分。	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项目管理；项目无调整；严格执行项目管理程序及批复规定；项目实施人员条件、活动场地、活动开展均落实到位。	5
	产出	产出数量	15	项目实施的产出数量与计划产出数量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完成率≥100%，得15分； 100%>完成率>90%，得13分； 90%>完成率>80%，得11分； 80%>完成率>60%，得9分； 实际完成率≤60%不得分。	实际完成率=100%。	15
		产出时效	15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时间；	实际完成时间≤计划时间得满分； 实际完成时间>计划时间不得分。	项目按时在2023年完成。	15
效益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15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项目实施是否对社会发展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带来积极影响得满分；有一定积极影响扣3分；不带来影响不得分。	增加投放点和垃圾清运，明显改善了人居环境；但因前期垃圾分类宣传不足，村民垃圾分类意识淡薄，仍有垃圾乱堆放的现象，起到一定积极影响。	12
	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15	社会公众、服务对象或受益人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调查社会公众、服务对象或受益人满意数/发出调查总数。	比值≥90%得满分； 60%<比值<90%得5分； ≤60%不得分	满意度为满意及以上：55/57=96.5%	15
合计			100					97